

证券代码：874407

证券简称：维萨阀门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
本次会议在昆山市锦溪镇锦甬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宗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并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对 2025 年的工作进行了战略性布局和展望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，并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对 2025 年的工作进行了战略性布局和展望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及《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情况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优化股本结构、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,6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7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，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业绩，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、经营能力、未来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，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内容，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宗诚、戴长林、昆山吉萨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额 39,788,000 股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对外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对外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内容，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对外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内容，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冰、杨龙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

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